

(上续35续)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通信与信息服务主要为向其提供的集团短彩信及专线等通信服务。
②向关联方出租物业并提供管理服务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别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	143	0.03%	280	0.04%	197	0.03%	223	0.03%
中国联通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	9	0.00%	32	0.00%	30	0.00%	40	0.01%
其他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	1	0.00%	-	-	-	-	-	-
合计		153	0.03%	312	0.04%	227	0.03%	263	0.04%

注:占比指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③自关联方接受服务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别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网络资产使用	1,734	0.95%	1,893	0.36%	1,522	0.30%	2,237	0.48%
	网络容量使用	1	0.00%	4	0.00%	30	0.0%	432	0.08%
	通信与信息服务	16	0.00%	188	0.00%	103	0.02%	5	0.00%
中国联通	网络容量使用	4	0.00%	-	-	141	0.03%	-	-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铁路资产使用	21,217	6.03%	41,438	7.77%	39,942	7.77%	37,127	7.62%
中国联通	技术支持服务	1,427	0.47%	3,327	0.04%	3,261	0.04%	-	-
其他	信息资源、技术支持服务	671	0.23%	617	0.12%	676	0.13%	579	0.12%
合计		25,201	8.06%	47,525	8.91%	45,500	8.89%	41,130	8.29%

注:
1.占比指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2.“/”指根据相关规则,当年该公司不构成关联方。

公司使用与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网络资产所产生的费用于2019年有所下降,主要系2019年8月,公司收购中国移动集团子公司为“村村通电话工程”有关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通信设备及传输管线资产,收购完成后,公司无需再租赁该资产。

亚信科技为公司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主要为向其公司提供的相关软件产品及服务。
④自关联方租入物业并接受管理服务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别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	796	0.25%	1,365	0.20%	1,347	0.22%	1,096	0.20%
中国联通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	3	0.00%	13	0.00%	11	0.00%	6	0.00%
其他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	3	0.00%	1,228	0.28%	1,198	0.22%	1,022	0.20%
合计		799	0.25%	1,378	0.28%	1,358	0.22%	1,102	0.20%

注:占比指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⑤与关联方资金往来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别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利息支出	76	0.25%	170	0.20%	187	0.22%	142	0.17%
	收到的短期存款	34,160	26.70%	26,706	21.67%	21,657	10.72%	10,673	8.61%
	信贷的短期存款	26,706	21.67%	21,657	10.72%	10,673	8.61%	8,611	7.04%
	利息收入	794	0.25%	794	0.20%	1,520	1.83%	1,563	1.24%
	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512	0.21%	21	0.00%	4,248	2.23%	2,234	1.83%
浦发银行	提供拆出资金	6,500	10.00%	10,000	11.70%	9,470	9.47%	9,470	9.47%
	收到拆出资金	6,500	10.00%	10,000	11.47%	9,470	9.47%	9,470	9.47%
	认购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36	16.21%	16,216	16.42%	16,421	16.00%	16,421	16.00%
	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	6.00%	46,014	63.00%	51,860	51.86%	51,860	51.86%
	投资收益	44	0.24%	294	0.24%	294	0.24%	294	0.24%
中国联通	投资收益	-	-	2,160	2.16%	14,060	14.06%	14,060	14.06%
	收回贷款	-	-	7,840	11.00%	11,000	12.00%	12,000	12.00%

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往来主要为中移财务公司向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吸收存款,以及因此而产生的利息支出。

公司与浦发银行的资金往来主要为公司向购买浦发银行理财产品及中移财务公司向浦发银行提供同业拆借资金,上述交易分别形成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利息收入主要为公司存放在浦发银行的存款产生的利息。

公司与中国铁路的资金往来主要为中移财务公司向中国铁路提供贷款,以及因此而产生的投资收益。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9年8月,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子公司收购与“村村通电话工程”有关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通信设备及传输管线资产,总对价按照评估价值确定约为7.93亿元。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00	800	1,249	933

相较于2019年及2020年,公司2019年关键管理人员薪酬较高,主要系2019年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共13名,较2018年增加了4名,以及当年关键管理人员三年考核任期届满,公司向其发放了任期激励。

(4)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百万元

科目	企业名称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2,419	2,294	1,980	182
	中国联通	220	308	132	864
	其他	209	131	109	79
	合计	2,847	2,533	2,222	1,095
应付账款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7,702	6,506	6,776	5,871
	中国联通	15,077	10,705	10,882	10,182
	亚信科技	2,154	1,163	1,814	1,814
	其他	571	337	349	281
	合计	24,024	19,571	19,821	16,351
其他应收款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53	478	277	146
	浦发银行	3,121	3,000	1,100	870
	中国联通	2,854	2,889	8,465	11,862
	其他	529	6,348	9,622	12,077
	合计	34,257	26,706	19,269	11,103
其他应付款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79	94	141	150
	中国联通	19	17	15	12
	其他	11	20	15	2
	合计	30	32	30	14
预收款项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15	6	2	5
	中国联通	6	10	36	160
	其他	24	13	5	-
	合计	45	29	43	165
预付账款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869	679	349	-
	中国联通	26,286	30,366	40,216	-
	其他	361,257	311,034	40,716	-
	合计	368,112	342,081	41,081	-
租赁负债	中国移动集团及其子公司	956	770	488	-
	中国联通	30,306	37,729	43,142	-
	其他	31,300	38,489	43,010	-
	合计	55,162	66,977	69,239	-
银行存款	浦发银行	53,134	56,977	169,205	44,955
	其他	987	489	821	9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浦发银行	33,015	25,802	54,800	41,128
	中国联通	14,644	1,189	366	136
	其他	23	26	-	-
	合计	1,667	1,214	366	136

注:“/”指根据相关规则,当年该公司不构成关联方,或因会计政策变更,当年不适用该会计科目。

3.关联交易制度安排及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制度安排
公司于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A股上市后适用稿)》《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连)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方、关联交易定义及适用原则作出明确规定,确立关联董事在审议相关关联交易董事会上的回避制度,明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各自审批关联交易的权限。

(2)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适用的《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

2021年8月11日,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原则,按照关联交易发生时适用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之组织章程细则》等相关制度及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价格由交易方根据市场行情及变化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发行人及股东的最大利益。”

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共有股东8名,其中执行董事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均由提名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批准委任及股东大会选举,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董事任期起始时间
杨杰	执行董事兼董事长	2019年3月3日
董昕	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2017年3月3日
王宇航	执行董事	2019年10月10日
李荣华	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	2020年10月10日
郑慕哲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3日
周文耀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3日
魏建伟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3日
高同庆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3日

公司各位董事的简历情况如下:

(1)执行董事

杨杰先生,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国雷恩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杨杰先生曾任山西省邮电管理局副局长,山西省电信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研究院副院长,中国电信集团北方电信事业部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以及中国电信业务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联通集团首席执行官等职务,杨杰先生现任中国移动集团非执行董事兼董事长,并同时担任中国移动集团董事长及中移通信董事、董事长。

董昕先生,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和法国雷恩商学院联合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高级会计师,董昕先生曾任原邮电部财务司企业财务处副处长、原信息产业部经济调节与通信清算司经济调节处处长,中国移动集团财务部、计划建设部总经理,海南移动、河南移动、北京移动董事长、总经理,中国移动集团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中国联通非执行董事,以及本公司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副董事长,中远海运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非独立

非执行董事兼主席,以及中远海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主席,王宇航先生现任公司执行董事,并同时担任中国移动集团董事及中移通信董事。

李荣华先生,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武汉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李荣华先生曾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主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国家电网网外投资有限公司(香港)董事、董事长,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李荣华先生现任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并同时担任中国移动集团总会计师及中移通信董事兼副总经理。

(2)独立非执行董事

郑慕哲先生,196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拥有英国永久居留权,香港大学法律学士学位,香港大学名誉大院士,香港浸会大学及香港岭南大学荣誉法学博士,执业律师,郑慕哲先生曾任胡百全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为该所顾问律师,郑慕哲先生为香港董事学会创会主席,现为该会荣誉会长及荣誉主席,郑慕哲先生曾任香港立法局议员,开达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以及AR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独立非执行董事,郑慕哲先生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同时担任融创兴业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华闻啤酒(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港华燃气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嘉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粤海投资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天安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香港保险业监管局主席。

周文耀先生,194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拥有英国永久居留权,香港大学机械工程学硕士学位和中国工商管理学士学位,香港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科技大学荣誉院士及香港公开大学荣誉社会科学博士,周文耀先生曾任任汇丰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亚太区(日本除外)大区总裁,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主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创新与科技督导委员会,中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瑞士宝盛银行有限公司和瑞士宝盛银行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文耀先生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魏建伟先生,196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英国华威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学位,特許公认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許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魏建伟先生曾任汇丰银行主管合伙人,中国内地及香港主席和首席执行官、国际及亚太地区执行董事和董事会成员,并曾任香港会计师公会的审计及企业改革咨询委员会及中国内地事务委员会,魏建伟先生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同时担任香港保险业监管局非执行董事,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香港科技大学校董会成员,以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和香港廉政公署宣叙投诉委员会委员。

杨强先生,196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美国马里兰州大学计算机科学博士学位,杨强先生为人工智能促进协会(AAAI)、美国计算机协会(ACM)、国际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学会(IEEE)等多个国际学会的会员(Railway)。杨强先生曾任加拿大滑铁卢大学计算机科学助理教授、终身副教授等,加拿大西蒙·弗雷泽大学计算机科学学院院长兼副教授、工业研究主任、教授等,香港科技大學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系副教授、教授、副教授主任、系主任等,并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诺亚方舟实验室创始主任、深圳市前海第四大数据技术中心首席科学顾问,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际人工智能联合会(LCAI)主席、人工智能促进协会(AAAI)执行委员会成员并且现为该会大会执委会主席,杨强先生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同时担任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顾问,北京第四区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美国计算机协会数据挖掘国际分会(ACM SIGKDD China Chapter)主席,香港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学会(HKSAIR)理事长,以及香港科技大学讲席教授。

2.高级管理层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6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起始时间
董昕	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2019年8月1日
李荣华	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	2020年10月10日
李慧卿	副总经理	2019年3月3日
高同庆	副总经理	2020年12月31日
周文耀	副总经理	2019年3月3日
赵大春	副总经理	2019年3月3日

董昕先生及李荣华先生的简历情况参见本公司的“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情况如下:

李慧卿先生,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香港理工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李慧卿先生曾任美国朗讯科技公司—贝尔实验室研究员,美国UT斯达康公司副总裁,联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新技术及高端产品部总经理,以及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技术创新委员会主席,李慧卿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并同时担任中国移动集团副总经理兼首席网络安全官及中移通信董事、副总经理。

高同庆先生,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同庆先生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邮电管理局副局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信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电信江苏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以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执行副总经理,高同庆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并同时担任中国移动集团副总经理兼法律顾问,中移通信董事、副总经理,中国联通非执行董事,中国通信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以及Tuo Corporation副董事长等。

李慧卿先生,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简勤先生曾任南昌电信局局长,江西移动、四川移动、广东移动董事长、总经理,简勤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并同时担任中国移动集团副总经理,中移通信董事、副总经理,以及凤凰卫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

赵大春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赵大春先生曾任陕西移动、四川移动董事长、总经理,赵大春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并同时担任中国移动集团副总经理及中移通信董事、副总经理。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独立非执行董事郑慕哲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300,000股股票,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015%,该等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郑慕哲先生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均持有本公司300,000股股票。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20年度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人民币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领取薪酬
杨杰	执行董事兼董事长	人民币97.7万元	否
董昕	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人民币97.7万元	否
王宇航	执行董事	人民币90.6万元	否
李荣华	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	人民币36.1万元	否
郑慕哲	独立非执行董事	港币6.0万元	是
周文耀	独立非执行董事	港币6.5万元	是
魏建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港币0.0万元	是
杨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领取薪酬	否
李慧卿	副总经理	人民币67.6万元	否
高同庆	副总经理	人民币67.6万元	否
周文耀	副总经理	人民币98.2万元	否
赵大春	副总经理	人民币82.2万元	否

注: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包括董事津贴、工资、奖金及社会保险、企业年金、住房补贴金的单位缴存部分等;

2.李荣华先生自2020年10月起于本公司任职;
3.高同庆先生自2020年2月起于本公司任职。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享受的其他待遇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享受其他待遇。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杨杰	执行董事兼董事长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长	35%控股股东
		中国移动(香港)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董昕	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中国移动(香港)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的股东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王宇航	执行董事	中国移动集团基金会	理事长	关联方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实际控制人
李荣华	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	中国移动集团	总会计师	实际控制人
		中国移动(香港)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的股东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李慧卿	副总经理	中国移动集团	副总经理兼首席网络安全官	实际控制人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实际控制人
高同庆	副总经理	中国移动集团	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	实际控制人
		中国移动集团	总非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中国移动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 Company Limited	非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关联方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关联方
周文耀	副总经理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中国移动集团	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凤凰卫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普华永道有限公司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imited)	董事长	关联方
		分腾(香港)有限公司 (Pramoon(Hong Kong Limited)	董事长	关联方
简勤	副总经理	世纪裕能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上海分互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实际控制人
赵大春	副总经理	中国移动集团	董事	实际控制人